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  
承辦人：李惠雯  
電話：02-86741111#66075  
電子信箱：hwli1234@mail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主字第1130513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及附件1份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正「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第5點及第4點附件1之1、附件1之2、附件1之3、附件2、第8點附件1之4、附件1之5、附件1之6，並自發布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0月15日臺教會(三)字第1134400978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主計室